**附件3**

2022年瓯海区教育系统赴各高校引进学前教育专业

优秀毕业生资格审核所需材料清单

**（复印在A4纸上，不要裁剪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 | 本人有效期内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|
| 2 | 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，凭生源地报名的考生需提供生源地户籍证明(户口迁出底册)原件及复印件 |
| 3 | 2023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须提供相应的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学信网）下载打印的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。硕士研究生学历的还须提供本科学历学位证书;专升本学历的还须提供专科学历证书。涉及学历证书的须提供相应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学信网）下载打印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。留学人员提供相关材料 |
| 4 | 教师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，受疫情影响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，可先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学前（幼儿园）[教师资格考试](https://baike.sogou.com/lemma/ShowInnerLink.htm?lemmaId=346395&ss_c=ssc.citiao.link" \t "https://baike.sogou.com/_blank)合格证明或笔试合格成绩或提供报考学前（幼儿园）教师资格证的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。  注：硕士研究生，2023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可先不提供相关教师资格材料。 |
| 5 | 报考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，如荣誉证书、综合考评排名（见附件4）、毕业生证明、师范生证明等。 |
| 6 | 2022年瓯海区教育系统赴各高校引进学前教育专业优秀毕业生报名表 |